

湖北文理学院科技处文件

校科字〔2021〕03号

关于成立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工作专班的通知

各相关单位：

为更好地推进我校科研仪器对外开放共享和进一步深化校地校企合作，学校决定分步组织我校相关二级学院及其科研平台开展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申报工作。为确保资质认定申报工作组织严密、运转高效、执行有力，经研究决定成立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工作专班。

一、专班组成

组长：汪云

副组长：吴钊 余海忠 汪竞阳

成员：郭壮 隋哲 刘科 刘星辰 何平

二、工作目标

建立高效协同工作机制，形成省-市-校-院四级无缝对接，科学有序地推进资质认定工作调查研究、系统谋划、高质量地完成申报材料编制和迎接上级现场审核等各项工作，为成功获得资质认定提供充分保障。

三、工作要求

（一）强化组织领导。学校科技处负责全面部署和统筹安排资质认定申报工作，组织对接上级主管部门争取政策支持和工作指导。相关二级学院负责各项申报工作任务的具体落实。二级学院副组长作为本院资质认定工作的第一责任人，要切实组织精干力量配齐配强工作队伍，建立工作进度计划、任务台账和问题台账，强化分析研判，逐项明确责任人和解决时限，确保按进度高质量地推进申报工作。

（二）强化协调配合。专班成员要加强沟通协调，全力配合、高效高质量完成工作任务。对各项工作要提前介入、主动对接，坚决杜绝推诿扯皮、工作拖拉现象发生。

（三）强化研究督促。专班定期组织开展工作研讨，加强工作进度督促，对存在的困难和问题进行专题研究，及时研究解决难点、堵点，及时向学校领导汇报工作进展情况。

科学技术处

2021年3月16日